

晋城市商务局

晋市商秩函〔2023〕179号

政务诚信承诺书

为进一步强化履职尽责，努力营造依法履职、诚信高效、廉洁从政的政务服务环境，提升群众的满意度，晋城市商务局向社会郑重承诺：

一、秉公守法，依法行政。坚持依宪施政、依法行政，切实履行法定职责必须为、法无授权不可为的要求，严格按照法定权限行使职能，做到依法决策、依法执行和依法监督，规范行政行为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，更好服务人民群众。

二、政务公开，公开透明。综合运用办事手册、宣传媒体、手机短信、电话查询等多种方式和渠道进行全方位的政务公开，把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各类行政权力运行过程以及服务事项、服务承诺、办事时限、责任追究等向全社会公布。

三、优化服务，提高效能。从企业和群众服务需求出发，按照减环节、减材料、减时限，不断完善编制标准化工作规程和办事指南，实现网上可查、电话可询，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。同时，采取即来即办、告知承诺、容缺受理、邮递寄件等

工作方式，不断提升工作效能。

四、守信践诺，加强监督。深入开展工作人员诚信、守法和道德教育，认真履行政府依法作出的承诺和约定，严肃处理政务失信违约事件，切实保护市场主体的合法权益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维护政府公信力。

